**益阳市卫生健康委2020年度益阳市中心城区病媒生物防治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益政发〔2013〕10号）、《益阳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湖南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益财绩〔2014〕126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按照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市卫生健康委对益阳市中心城区病媒生物防治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益阳市中心城区所辖区域包括草坪绿地、绿化带、广场、公园、背街小巷市政设施（包括下水道、流泥井、线路检修口等）、城区农贸市场、城区公共厕所和垃圾中转站、重点单位、大中型水体、城郊结合部、闲置工地和建筑工地、困难企业、特种行业、无物业居民区、开放式小区等病媒生物防制（鼠、蟑、蚊、蝇）等工作。新增鼠毒饵盒5000个。药品按消杀要求，提供所需药品。病媒生物防制宣传。项目总价：95.9万元，此价格包括了全部药品的采购价、运输费、管理费、保险费、药物投放工作人工费、税收、利润、各项政策性收费以及服务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及用品清单，全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培训、宣传、咨询等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益阳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按时具体实施，全面完成《益阳市中心城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采购清单》工作任务。同时，顺利通过国家级卫生城市省级验收。

2.按实按时完成责任范围内病媒生物防制杀灭任务，每次/每批用药前单位人员监督签字，每次施工必须规范制作施工作业单，施工作业单经被服务单位、门店签字方，同时记录被服务单位或门店名称，签字人员手机号码。协助疾控部门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密度监测工作。

3.在市卫生健康委的指导下，做好病媒生物防制的宣传和技术培训工作。在服务期内药物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病媒生物防治用药，安全规范用药，并提供药品三证的复印件。发生人畜中毒事件，接到电话后30分钟之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施工前准备好相关药品，药品存放益阳市中心城区仓库，做好出入库登记管理工作，接受监督。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专业人员、药物基本到位并开展宣传、培训、杀灭施工1个月以后，甲方可凭有效施工作业单支付乙方实际施工费用的30%。

（二）通过2020年7-11月份省爱卫办专家组对灭鼠、灭蟑、灭蝇三项达标复查评估验收后，甲方可支付灭鼠、灭蟑、灭蝇、灭蚊合同总经费的50%。不达标的扣除对应款项；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概不负责。

（三）病媒生物防制达标服务款项分两次支付：①6-9月开展消杀灭、新建灭鼠毒饵站5000个、灭蚊达标经验收合格后支付所有费用30%，②2021年春季灭鼠等工作，在第三方评估对益阳市病媒生物防制考核鉴定验收合格后，一个星期之内一次性结清所有费用20%。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20年1月14日，市卫生健康委第1次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益阳市中心城区病媒生物防治专项经费工作社会服务项目》。3月12日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3月12日2020年度益阳市中心城区除“四害”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公告，4月2日上午9：30在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益阳市迎宾东路355号）公开开标，4月3日，下发益阳市中心城区除“四害”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5月29日，市卫生健康委与中标公司签订《益阳市中心城区2020年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合同》。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14版）》规定，按照《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鼠类国家标准》(GB2770-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蚊虫国家标准》(GB2771-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蝇类国家标准》(GB27772-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国家标准》(GB2773-2011)和《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城镇》标准要求。贯彻落实《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建立政府组织与全社会参与相结合的病媒生物防控机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区定期开展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活动，针对区域内危害严重的病媒生物种类和公共外环境，组织集中统一控制行动。建成区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掌握病媒生物孳生地基本情况，制定分类处理措施，湖泊、河流、小型积水、垃圾、厕所等各类孳生环境得到有效治理。开展重要病媒生物监测调查，收集病媒生物侵害信息并及时进行处置。重点行业和单位防蚊蝇和防鼠设施合格率≥95%。

**五、绩效评价结果和主要绩效**

对益阳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媒生物密度控制（鼠类 蚊类 蝇 类 蜚蠊类）的现场考核情况，考核组认为该公司承担的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服务鼠、蚊、蝇、蜚蠊4项指标在《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C级标准》要求范围内。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进一步加强城乡结合部、背街小巷、居民小区等重点部位病媒生物防制力度。在开展消杀服务时，加强与辖区街道、社区联系，推进中心城区防制效果。

（二）加强防制人员业务培训，规范操作流程，完善消杀服务记录。

（三）开展农贸市场四害消杀时，指导市场管理方和经营户完善“三防”设施。在重点部位安装毒饵站时，根据鼠类防制的要求，加强重点部位毒饵站的分布设置。

**七、整改措施**

（一）加强督促检查，要求公司开展工作时与当地社区进行联系沟通。

（二）完善公司消杀服务记录，做到所有工作有记录。